

2023 年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隶属于中山市人民政府的正处级机关单位。主要职责：

（一）研究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相关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和城市防空袭方案，编制相关建设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实行行业管理。

（二）参与编制、审查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

（三）负责建立健全工程技术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组织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和重大技术难题、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和方案优化工作。

（四）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含防雷）、招标投标、工程造价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建设工程施工、监理、商品混凝土企业市场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注册执业人员的执业行为。负责办理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许可、人防许可、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行政许可事项，承担服务事项的受理、审批工作。

（五）负责编制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政府投资公益性项目的新建和改扩建规划、年度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项目建

设单位和属地政府推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含因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导致电力设施迁改）项目的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按照职责对市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进行业务指导，办理相关报批手续。指导镇街的村镇建设工作。

（六）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全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质量 and 安全生产工作，规范燃气、散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房屋的安全监督管理和鉴定工作，开展房屋安全检查。组织或参与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等。

（七）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行政管理以及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资质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交易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经纪活动、房屋租赁市场、房地产评估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物业管理工作，对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八）承担推进住房改革与发展以及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指导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住房保障需求调查、房源筹集管理。负责审核住房保障准入资格。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财政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并监督组织实施。

（九）编制人民防空建设规划，加强城市人民防空建设。负责人民防空工程的建设及维护管理工作，管理人民防空经费、物资和资产，做好国防动员以及人防信息化管理工作。

（十）编制本行政区域的防震规划，管理本地区地震烈度区划，负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的监督管理。开展地震监测，做好预报和地震信息服务工作。

（十一）负责建设工程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

（十二）牵头组织有关行业应急救援工作。协调处理住房和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人民防空领域有关纠纷、投诉处理工作。

（十三）组织老旧小区改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贯彻执行。拟订全市城镇老旧小区项目实施有关政策、标准及技术规范，统筹开展全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全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及年度计划。协助镇街编制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并指导实施，统筹组织城镇老旧小区项目审核报备工作，负责全市城镇老旧小区项目统筹实施、监督和考评。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单位的主要职能内设 17 个科室、7 个纳入局本级编制范围的非独立核算下属事业单位以及 5 个独立编制核算的事业单位。17 个科室包括：1、办公室，2、综合法规科，3、财务审计科，4、审批服务办公室，5、总工办公室，6、建筑市场监管科，7、城乡建设科，8、质量安全监督科，9、房地产管理科，10、物业管理科，11、住房保障科，12、人防科，13、人事科，14、消防科，15、招标科，16、燃气科，17、老旧小区改造科。7 个纳入局本级编制范围的非独立核算下属事业单位包括 1、中山市工程

建设技术事务中心，2、中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事务中心，4、中山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屋管理事务中心，6、中山市房屋租赁事务中心，7、中山市地震监测事务中心。5个独立编制核算的事业单位包括1、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2、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安全事务中心，4、中山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事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7个纳入编制范围的非独立核算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包括：1、中山市工程建设技术事务中心，2、中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事务中心，4、中山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屋管理事务中心，6、中山市房屋租赁事务中心，7、中山市地震监测事务中心。

除上述单位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还有5个单位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并在主管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开专栏公开。这五个独立核算单位分别是：1、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2、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安全事务中心，4、中山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133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238.12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4.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04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1835.48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743. 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 28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61339. 72	本年支出合计	61339. 72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1339.72	支出总计	61339.7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83.00	15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624.62	46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90	53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90	53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8	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8.28	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8.28	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部分项目无需公开。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1339.72	8833.77	52505.95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238.12	0.00	238.12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238.12	0.00	238.1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4.32	247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4.32	247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3.78	145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45	35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73	4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3.36	22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40.00	0.00	2004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835.48	5823.55	26011.93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021.62	5823.55	22198.07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204.45	420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25	0.00	138.25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9.49	0.00	19.49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60.73	0.00	560.73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479.60	0.00	21479.6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19.10	161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89.96	0.00	2989.96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89.96	0.00	2989.96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50	0.00	77.5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50	0.00	77.5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改入安排的支出	746.40	0.00	746.40	0.00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746.40	0.00	746.4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43.52	535.90	6207.62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207.62	0.00	6207.62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83.00	0.00	1583.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624.62	0.00	4624.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90	53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90	53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8	0.00	8.28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8.28	0.00	8.28	0.00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8.28	0.00	8.28	0.00	0.00	0.00	0.00

注： 部分项目无需公开。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0593.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46.4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238.12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4.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04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1835.4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743. 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 28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61339. 72	本年支出合计	61339. 7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61339. 72	支出总计	61339. 72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60593.32	8833.77	51759.55
203 国防支出	238.12	0.00	238.12
20306 国防动员	238.12	0.00	238.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4.32	2474.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4.32	2474.3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3.78	1453.7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45	350.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73	446.7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3.36	223.3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40.00	0.00	2004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00	0.00	200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0.00	4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0.00	4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89.08	5823.55	25265.5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021.62	5823.55	22198.07
2120101 行政运行	4204.45	4204.45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25	0.00	138.25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9.49	0.00	19.4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60.73	0.00	560.7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479.60	0.00	21479.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19.10	1619.1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89.96	0.00	2989.9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89.96	0.00	2989.9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50	0.00	77.5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7.50	0.00	77.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43.52	535.90	6207.6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207.62	0.00	6207.6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83.00	0.00	1583.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624.62	0.00	4624.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90	535.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90	535.9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8	0.00	8.28
22405 地震事务	8.28	0.00	8.28
2240504 地震监测	8.28	0.00	8.28

注： 部分项目无需公开。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833.77
[301]工资福利支出	6011.55
[30101]基本工资	682.04
[30102]津贴补贴	2363.15
[30103]奖金	820.32
[30106]伙食补助费	3.00
[30107]绩效工资	487.3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6.7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23.3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7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9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5
[30113]住房公积金	535.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6.3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4.39
[30201]办公费	140.00
[30202]印刷费	20.00
[30204]手续费	0.08
[30205]水费	3.20
[30206]电费	42.00
[30207]邮电费	3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20.00
[30211]差旅费	12.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
[30213]维修（护）费	38.30
[30214]租赁费	1.50
[30215]会议费	5.00
[30216]培训费	13.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公务接待费	8.00
[30226]劳务费	5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38.51
[30228]工会经费	33.48
[30229]福利费	45.7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17.1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4.83
[30301]离休费	66.03
[30302]退休费	1145.11
[30307]医疗费补助	76.7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6.98
[310]资本性支出	13.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3.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66.43	1066.43	0.00	0.00
“三公”经费	16.50	16.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00	1.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50	7.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00	8.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46.40	0.00	746.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6.40	0.00	746.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改入安排的支出	746.40	0.00	746.4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746.40	0.00	746.40

注： 无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1759.5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27.37
[30201]办公费	15.00
[30205]水费	2.04
[30206]电费	12.00
[30209]物业管理费	65.40
[30211]差旅费	6.00
[30213]维修（护）费	131.56
[30214]租赁费	90.93
[30226]劳务费	27.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714.0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63.40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1586.18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903]专用设备购置	3. 18
[30905]基础设施建设	21583. 00
[310]资本性支出	46. 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 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45. 0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8833.77	8833.77	8833.7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011.55	6011.55	6011.5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4.39	1034.39	1034.3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4.83	1774.83	1774.8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2505.95	52505.95	51759.55	746.4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 办公用房租金	61.53	61.53	61.53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47.25	47.25	47.25	0.00	0.00	0.00	0.00	
地震监测工作 经费	8.28	8.28	8.28	0.00	0.00	0.00	0.00	
办案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大中型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经费	260.00	260.00	260.00	0.00	0.00	0.00	0.00	
房屋租金参考价调查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项目经	68.48	68.48	68.48	0.00	0.00	0.00	0.00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费								
政府购买服务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	22. 50	22. 50	22. 50	0. 00	0. 00	0. 00	0. 00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检查 经费	27. 00	27. 00	27. 00	0. 00	0. 00	0. 00	0. 00	
保障性住房小区运营管理 费	746. 40	746. 40	0. 00	746. 40	0. 00	0. 00	0. 00	
宣传推广经费	22. 00	22. 00	22. 00	0. 00	0. 00	0. 00	0. 00	
修缮费	14. 00	14. 00	1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法律服务经费	36. 54	36. 54	36. 54	0. 00	0. 00	0. 00	0. 00	
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经费	47. 30	47. 30	47. 30	0. 00	0. 00	0. 00	0. 00	
房地产交易管	121. 10	121. 10	121. 1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理业务办理经 费								
工程造价计价 依据及造价信 息更新维护经 费	19.49	19.49	19.49	0.00	0.00	0.00	0.00	
常用办公设备 购置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城市体检工作 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 (行业咨询服 务)	32.18	32.18	32.18	0.00	0.00	0.00	0.00	
待结转政府采 购项目(原规划 局办公楼加装 电梯工程)	3.18	3.18	3.18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购房消费券活动经费	20818. 50	20818. 50	20818. 50	0. 00	0. 00	0. 00	0. 00	
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经费	26. 48	26. 48	26. 48	0. 00	0. 00	0. 00	0. 00	
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经费	2742. 00	2742. 00	2742. 00	0. 00	0. 00	0. 00	0. 00	
人防专项经费(工作经费)	238. 12	238. 12	238. 12	0. 00	0. 00	0. 00	0. 00	
城乡建设绿色发展资金(中山市 2023 年)	40. 00	40. 00	4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583. 00	1583. 00	1583.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不少于 39 个，涉及 4756 户。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房地产平稳发展工作经费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海绵城市建设示范）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以海绵城市建设为统领,进一步完善防洪排涝体系,城市建成区 50% 以上面积达到 30 年一遇,中心城区 75%的江海堤防 达到 100 年一遇。进一步补齐污水提质增效设施短板,不断提升雨水资源化利用率。进一步完善长效机制,确保海绵城市建设效果,保障中央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宣传培训,使海绵城市理念在规划建设、设计施工、竣工验收、运行维护 等相关建设单位中形成较全面的认识,提高人民群众对海绵城市的满意度。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	4482.62	4482.62	4482.62	0.00	0.00	0.00	0.00	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实现城镇保障性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程补助资金 (2023 年租赁住房保障)								安居工程建设目标。
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 (2023 年)	142.00	142.00	142.00	0.00	0.00	0.00	0.00	
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61,339.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785.30 万元，增长 388.59%，主要原因是 1、我单位持续强化政策对接，积极协调，主动沟通，2023 年争取上级支持 26,525.62 万元，2、落实中山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新增购房消费券活动经费 20,818.50 万元；支出预算 61,339.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785.30 万元，增长 388.59%，主要原因是 1、我单位持续强化政策对接，积极协调，主动沟通，2023 年争取上级支持 26,525.62 万元，2、落实中山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新增购房消费券活动经费 20,818.50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6.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 万元，下降 28.5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 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随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且不再纳

入检疫传染病管理后，上级检查及学习会相应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066.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6.24 万元，下降 29.03%，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小区运营管理经费调整了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429.93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8.99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94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196.94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8,022.3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1,946.86 平方米，车辆 4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6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38.99 万元，主要是能耗平台、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 本单位 2023 年无重点项目绩效评审，故无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批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